# 觀六種品第五

### 【章節大意】

「*六種*」者,又稱爲六界,或六大—即地、水、火、風、空、識也。其中地、水、火、風,很明顯是屬於物質的元素,識屬於心、心所的元素。物質的元素,在〈觀五陰品〉中已作分析與破斥,尤其是對「執色法實有」而作的分析與破斥。其次,心、心所的元素,也在〈觀六情品〉中作分析與破斥。然而還有不少人對「空」,有蠻多的執著與誤會。

有的以爲「空」,就是一切烏有。然而若一切烏有,我們那能知覺它的存在, 那需爲它立名呢?譬如有袋,才能爲之貼封條。若一切烏有,封條即無所貼矣!

所以「空」,絕不是一切烏有,不是「純無相」爾。事實上,「空」是以「無 礙性」爲相。云何爲「無礙性」?譬如現在,你能見我,我能見你;爲中間無 餘物擋住也。這中間無餘物擋住,即是「無礙性」也。

或者,我們想出室外去,便只能開門而出,而不能穿牆而過。此乃爲開門,而得「無礙性」;穿牆,非「無礙性」也。還有我們手,云何能舉?腳云何能抬?也是爲有「無礙性」的關係!

是以爲已顯現「無礙性」,而知覺有「空」的存在,而能爲之安立假名也。

其次,這「無礙性」,也非自性實有、永恆不變者。因爲雖開門,即得「無礙」;卻關門,即成有礙。雖中間無餘物擋住,得爲「無礙」;若搬來他物擋住,即成有礙。尤其像汽車、高鐵、飛機等快速移動的物體,既本「無礙」者,可於刹那間變成有礙;也可於刹那間,將有礙變成「無礙」。

所以再說什麼「虛空不動」、「虛空無為」,何非迷人囈語呢?

或說:上所說的虛空,是就其「相、用」而言;故非不動與無爲。然而若就「本體」而論,還是不動、無爲的。

答曰:離卻「相、用」之外,還有什麼可稱為「本體」的呢?因為所謂「體」者,亦不過是「總相」爾!既「別相」有變化,「總相」云何能不動、無為呢?

結論:一般人乃從「無礙性」,才能覺知「虛空」的存在。而「無礙性」者, 又得依托色法的感受與變化,才能對照出來也。

是以「虚空」,既非自性、實有,非不動、無爲;也非絕對的烏有。因爲若是絕對的烏有,則我們便無法得知其存在,也不用爲之立名也。

### 【偈頌解說】

丙三 觀六種
丁一 明正觀
戊一 廣破空種
己一 非所知性
庚一 非有
辛一 以能責所破

空相未有時 則無虛空法 若先有虛空 即為是無相

是無相之法 一切處無有

如承認虛空是以「無礙性」爲相,則在未顯現「無礙性」時,即無「虚空法」的存在。

反之,若謂「*先有虛空*」,且虛空是自性、實有,不動、無爲的。則虛空便會是純然地「無相」。然而若虛空真是純然地「無相」,則我們在一切時、一切處,便都無法去感受、去認知其存在也。

### 辛二 以不住破

於無相法中 相則無所相 有相無相中 相則無所住 離有相無相 餘處亦不住

一般人對法的認識,乃不出「有相」與「無相」而已!現問:那虛空法,是有相?環是無相呢?

若以爲是「無相法」,則無相法者,根本無法去認知其存在也。

若以爲是「*有相法*」,然而此相,竟還是變化不停的。是變化不停的,即是「*無所住*」也。既「*無所住*」者,又何以稱之爲「自性、實有」呢?

其次,若是「無相法」,無相當不可能住。

或問:若是「無相法」者,即住於無相也!

破曰:譬如有物,才能謂其動或靜。若無物者,云何謂其常靜呢?

最後,離有相與無相,也不再有第三種「住」的可能!

#### 辛三 以體相破

相法無有故 可相法亦無 可相法無故 相法亦復無 是故今無相 亦無有可相 離相可相已 更亦無有物

「*可相法*」者,即是「體」也—因爲有「體」故,才可以去示現「相」、去 感知「相」也。

故有人以爲:雖「相」法—即「無礙性」是變動不住的;但其背後的「法體」, 仍是常住不變、自性實有的。

事實上,既「相」法是變動不住的;其「體」亦不能不變動不住。何以故? 體乃「總相」爾!因此「相法無有故」的無,不是絕無、莫須有之意,而是指 無自性、非實有之意。同理,「可相法亦無」的無,亦是指無自性、非實有之意。

所以,不管是「相」法所示現的相,還是能夠示現相法的「體」;都只能歸 究於「緣起無自性」也!

最後,離「相」法和「可相法」已,也不可能還有另法可存留!

### 庚二 非無

## 若使無有有 云何當有無

有人錯以爲:前既否定了虛空的「自性、實有」,那虛空必將是「自性的實無」。其實既無自性,那又能說「實有」,還「絕無」呢?

因爲現象所見的虛空,既還宛然存在,怎可說是「絕無」呢?

#### 己二 非能知性

### 有無既已無 知有無者誰

以人知有法,以法知有人。現既「有無」的法,都不可得;那當能知法的人,

### 也就不可得了!

#### 戊二 結例餘五

是故知虛空 非有亦非無 非相非可相 餘五同虛空

是故知虚空,非實有,亦非絕無。非有實體,更非有常相,唯歸於「緣起無自性」爾!

餘之五種—地、水、火、風、識者,皆同於虛空,非有實體,更非有常相, 唯歸於「緣起無自性」爾!

#### 丁二 結呵

淺智見諸法 若有若無相 是則不能見 滅見安隱法

總之,淺智者見諸法,常偏於一邊:或落於有相,或落於無相,或落於常, 斷,一,異等中。如此常在戱論中,而昏擾不已;他當然不能理解、不得體驗 「必先滅見,才能證得寂靜安樂」。先滅何等見呢?我見、邊見和自性見也。

### 【附論】

其實,就現代人所瞭解的虛空,乃非只是「無礙性」而已。大致而言,有兩種主要的因素,在影響著虛空的性質與相貌:一.爲大氣層的層次與變化;二.爲地心引力的束縛與脫離。

大氣層的垂直結構,大致可分爲:對流層、平流層、中間層、游離層及外氣層,分述如下:

對流層:最接近地面的大氣層,乃稱為「對流層」,平均高度約10公里。 更精確地說,「對流層」的高度,乃隨緯度而變化;故在赤道最高,約為 15公里;在極地最低,約為8公里。

顧名思義,對流層是對流最旺盛的區域,也是天氣現象發生的地方。 大氣中的水氣,約有 80%是存在於對流層中,因此也是蒸發、雲、雨等 最經常出現的區域。平均而言,對流層的溫度,也隨高度而降低,每上 升 100 公尺,溫度下降約 0.6%。 平流層:含有臭氧,具有吸收紫外線,使地表免於受陽光中強烈紫外線致命的侵襲,故能保護地球上所有生物的生存。也是大氣層裡上熱下冷的一層。上熱,是因爲其頂部吸收了來自太陽的紫外線而被加熱。故在這一層,氣溫會因高度而上升。

在中緯度地區,平流層位於離地表 10 公里至 50 公里的高度。目前 大型客機大多飛行於此層,以增加飛行的穩定度。原因有:

1.能見度高; 2.受力穩定; 3.噪聲污染小; 4.安全係數高。

中間層:此層主要成份有臭氧、氧、二氧化碳、氮的氧化物,這些部份是由光化學作用引起之產物,故又稱爲:光化層。中間層位於離地面 50 公里至 80 公里的高度。

在這一層內,氣溫會像對流層一樣,隨高度上昇而下降。這層的動力特徵是大氣的潮汐,它是由低層的大氣向熱成層底部傳播的動量所帶領。

由於它位處於飛機所能飛越的最高高度及太空船的最低高度之間,所以這一層只能以一些副軌道的火箭進入。結果,這是人類認知最少的一層大氣。故常被科學家嘲笑作「忽視層」

游離層:又稱爲增溫層、電離層、熱成層,空氣極稀薄,而離子特別多。 溫度相當高,且隨高度升高而溫度升高。

從中間層頂至離地面 800 公里左右。在這一層之內,紫外線的輻射 引致電離的現象出現。電離層具有反射無線電波的能力,它被用於傳播 無線電訊號。

外氣層:外太空的起點,含元素中最輕的二種氣體:氫(H)及氦(He)。本層溫度很高,空氣粒子運動很快,又離地心較遠,地球引力作用小,所以這一層的大氣質點,經常散逸至星際空間,故名爲散逸層。這常是人造衛星、太空站、火箭等的運行空間。

#### 地心引力的束縛與脱離:

所有被投上天空的物體,都會被地球的重力吸回地面,因此物體的 上升速度會逐漸減慢。到了某些高度就不會再上昇,停了一瞬間後開始 向下掉落,最後以開始上昇的速度撞上地面。此即稱爲「被地心引力所 束縛」也。

當物體越離開地球的時候,地球的重力會越減弱。故若物體上昇的速度非常快的話,會到達其速度變慢的程度和重力變弱的程度,皆產生平衡的位置。這時,物體既不會下墜,也不會上昇。這最小速度,即稱為「環繞速度」或「第一字宙速度」,大約為 7.9 公里/秒。

如希望它繼續上昇,以至於脫離地球引力的範圍。這能達到脫離地球引力的最小速度,就稱爲「脫離速度」或「第二宇宙速度」。大致而言,地球的脫離速度爲 11.23 公里/秒,月球爲 2.4 公里/秒。

以上所說,乃屬較高層次的太空科學,似乎離我們升斗小民還遠一點。然而於「對流層」中的大氣變化,就影響著我們每天生活的作息。因爲一切陰晴、風雨、霜雪、冰雹的起落,皆由之而有也。

在正狂風、暴雨、冰雹時,誰還能說它:只是「無礙性」而已!或是「虚空不動」,「虚空無為」等囈語呢?